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林慧女士因个人原因已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后，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文学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王文学先生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王文学先生接替林慧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王文学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王文学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能力；王文学先生长期深耕医药行业，拥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有关培训，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所应具有独立性，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同意提名王文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

王文学，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于 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河北万邦复临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兼任陕西爱民药业董事长、万邦制剂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1 年 11 月至 2026 年 8 月任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现任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副主席、桂林市第六届政协委员、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桂林医科大学药院校外硕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矿业大学 MBA 教育中心校外兼职研究生导师、徐州医学院兼职副教授。王文学先生先后荣获 2014 年度邢台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016-2017 广西优秀企业家称号、桂林市第五批拔尖人才、工业振兴优秀企业家、2022 年度广西优秀民营企业家、2024 年度广西优秀企业家，2025 年荣获中医药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王文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